

中国陶瓷学术研究文库

中国陶瓷名著校读

主编
周思中



中国陶瓷学术研究文库

中国陶瓷名著校读

主 编 周思中
副主编 陈 宁 侯铁军
参 编 熊贵奇 罗 茜 李媛媛
助 校 张 星 黄 越 张洪涛
范竞元 白 扬



WUHAN UNIVERSITY PRESS

武汉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陶瓷名著校读/周思中主编. —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2016.6
中国陶瓷学术研究文库
ISBN 978-7-307-16667-7

I. 中… II. 周… III. 陶瓷艺术—研究 IV. J52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204739 号

责任编辑:孙 丽

责任校对:路亚妮

装帧设计:吴 极

出版发行:武汉大学出版社 (430072 武昌 珞珈山)

(电子邮件:whu_publish@163.com 网址:www.stmpress.cn)

印刷: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

开本:850×1168 1/16 印张:30.25 字数:717 千字

版次:2016 年 6 月第 1 版 2016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307-16667-7 定价:96.00 元

版权所有,不得翻印;凡购买我社的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当地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前言

本书是在几年前出版的《中国陶瓷经典名著选读》基础上的提炼和修订。我们力求完美,但错误总不可避免,我们只有一步步认真一些、仔细一些,争取把错误减到最少。

陶瓷是中国文化的一张名片。对中国陶瓷的了解、学习、研究、收藏已成为当今的一种文化时尚。古今中外,关于中国陶瓷有浩如烟海的论著,这些论著对世人了解中国陶瓷起到了很大作用。作为全球最大的陶瓷高等学府——景德镇陶瓷大学数以万计的陶瓷专业学子,非常渴望有一本汇集中外的陶瓷经典名著选读本,能基本涵盖古今中外的陶瓷名著,既简明扼要,又有注释或说明,便于进一步学习研究。同时,为全国高校美术系、陶瓷系的中国陶瓷史课程及陶瓷经典名著选读课程提供一本教学用书;也为海内外广大陶瓷学习者、爱好者、收藏者提供一本校勘准确、选材适当、注释精细的中等篇幅的陶瓷史料工具书。针对这些需求,我们花三年时间校编了本书。

古陶瓷文献是一种特殊的文献载体。自新石器时代产生陶器以来,陶器上就带有形象的图案或文字,记载着人们创作的遗迹,这是研究当时人类文化思想和审美情趣的珍贵资料;瓷器也具有这种特性,同样属于文献载体的范畴。因此,古陶瓷文献有两种载体,一是记录有陶瓷史料的古代文献,一是载有文献资料的古陶瓷。古陶瓷文献包括两个方面的内容,即古代文献中的陶瓷史料和古陶瓷上的文献资料。

中国陶瓷源远流长,从出土的陶瓷实物来看,新石器时代产生了陶器,商代出现了原始瓷。中国古代“重文史、轻理艺”的思想导致古陶瓷文献稀少,这使得有关中国古陶瓷文献的著作罕有人编,陶瓷研究也不受重视,中国古陶瓷学科构建和发展缓慢。傅振伦先生在20世纪80年代初提出了中国古陶瓷文献学的概念,但是时隔30年也未见有较大发展,可见这一学科并未引起学界重视,反映出中国古陶瓷文献学构建和发展的难度。中国古陶瓷文献学是一门研究中国古陶瓷文献的学科,是文献学的一个分支,也是一门特殊的专题文献学。该学科不仅在提供古陶瓷文献线索、保存古陶瓷史料、提供古陶瓷研究方法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也对考古挖掘、鉴定实物、辨正文献等具有深远影响,亦有助于推动古陶瓷研究的全面完善和深入发展。因此,中国古陶瓷文献学理应引起学界重视,并使其得到较大的发展和完善,望有识者能积极为之。

本书有以下特点:

第一,是国内把国外陶瓷经典名著选入史料中的首部教材,如美国著名诗人朗费罗的诗《陶瓷》、哈尼的《中国及远东地区陶瓷艺术》及英国玛格丽特·麦德利的《中国陶工:实用中国陶瓷史》都是国内第一次翻译及编印,对广大陶瓷系师生及陶瓷爱好者都有重要的学习参考价值。

第二,在编写体例上不同于市面上已出版的陶瓷史料汇编,不是简单地把资料汇编在一起,而是拣选每部经典的最优版本,加以注释,并附有作者简介、版本及内容说明,为广大师生及陶瓷爱好者提供了极大方便。

第三,本书主编及参编都很专业,均是陶瓷专业的专家及陶瓷专业研究生,大部分人参加了国家重大科研项目《中华大典·艺术典·陶瓷艺术分典》的编辑工作,他们经手的资料数以万计,对古今中外的陶瓷经典资料非常熟悉,在选材上严格把关,注释、校对力求准确严谨,尽量消灭原文错误。

特别感谢陈宁、侯铁军博士的大力支持,使本书得以顺利完成。参编人员熊贵奇、罗茜、李媛媛,助校人员张星、黄越、张洪涛、范竞元、白扬等研究生非常认真,为本书的编写付出了大量的劳动和努力。

由于编者水平、能力有限,加上许多古籍刻印、传抄时间久远,脱字较多,书中仍有不少错误及遗漏,欢迎广大读者指正。

是为序。

周思中

2015年8月5日于景德镇

目 录

1. 考工记(节选)	(1)
2. 浮梁县志·陶记	(5)
3. 江西省大志·陶书	(8)
4. 天工开物·陶埏	(34)
5. 阳羨茗壶系	(40)
6. 琉璃志	(47)
7. 窑器说	(50)
8. 陶冶图编次	(55)
9. 陶人心语	(60)
10. 陶说	(72)
11. 清高宗御制咏瓷诗录	(129)
12. 古窑器考	(185)
13. 阳羨名陶录	(197)
14. 景德镇陶录	(214)
15. 浮梁县志·陶政(节选)	(257)
16. 景德镇陶歌	(266)
17. 陶雅	(273)
18. 南窑笔记	(333)
19. 饮流斋说瓷	(342)
20. 中国陶瓷见闻录	(401)
21. 茗壶图录	(424)
22. 陶瓷诗	(446)
23. 中国及远东地区陶瓷艺术(节选)	(455)
24. 中国陶工:实用中国陶瓷史(节选)	(462)

1. 考工记(节选)

(春秋) 佚 名

四库全书本

作者简介

《考工记》的作者和成书年代,长期以来学术界有不同看法。目前多数学者认为,《考工记》是齐国官书(齐国政府制定的指导、监督和考核官府手工业、工匠劳动制度的书),作者为齐稷下学宫的学者;该书主体内容编纂于春秋末至战国初,部分内容补于战国中晚期。但编者认为其原型当为周朝工艺典籍,因内容涉及当时周王朝全境范围之内的工艺内容。

内容简介

《考工记》是中国目前所见年代最早的手工业技术文献,该书在中国科技史、工艺美术史和文化史上都占有重要地位。《考工记》篇幅并不长,记述了木工、金工、皮革工、染色工、玉工、陶工6大类,又分30个工种,其中6个工种已失传,后又衍生出1个工种,实存25个工种的内容。书中分别介绍了车舆、宫室、兵器以及礼乐之器等的制作工艺和检验方法,涉及数学、力学、声学、冶金学、建筑学等方面的知识和经验总结。清代学者戴震著有《考工记图》,清代学者程瑶田著有《考工创物小记》等有关研究著作。

《考工记》原作为《周礼》的一部分。《周礼》原名《周官》,由“天官”、“地官”、“春官”、“夏官”、“秋官”、“冬官”六篇组成。西汉时,“冬官”篇佚缺,河间献王刘德便取《考工记》补入。刘歆校书编排时改《周官》为《周礼》,故《考工记》又称为《周礼·考工记》或《周礼·冬官考工记》。

冬官考工记第六^[1]

国有六职,百工^[2]与居一焉。

或坐而论道,或作而行之,或审曲面势^[3],以飭^[4]五材,以辨民器。或通四方之珍异以资之,或飭力以长地财,或治丝麻以成之。^[5]

[1] 本文选自汉郑氏注、唐陆德明音义、贾公彦疏《钦定四库全书·周礼注疏·卷三十九》。

[2] 专指主管营建制造等事的官。郑玄注:“百工,司空事官之属……司空掌营城郭、建都邑、立社稷宗庙,造宫室车服器械。”

[3] 指工匠做器物时审度材料的曲直。后指区别情况,适当安排营造。“势”同“势”,亦作“审曲面势”。

[4] 飭(chì),整顿。《诗小雅·六月》:“戎车既飭”,周《国语·吴语》:“周军飭垒”。注:“治也。”

[5] 注:言人德能事业之不同者也。论道谓谋虑治国之政令也,作起也,辨犹具也,资取也,操也。郑司农云:审曲面势,审察五材曲直方面形貌之,宜以治之。及阴阳之面皆是也。春秋传曰:天生五材,民并用之,谓金木水火土也。故书:资作齐。杜子春云:齐当为资,读如冬资絺之资。玄谓此五材金木。

坐而论道，谓之王公；作而行之，谓之士大夫；审曲面势，以飭五材，以辨^{〔6〕}民器，谓之百工；通四方之珍异以资之，谓之商旅；飭力以长地财，谓之农夫；治丝麻以成之，谓之妇功^{〔7〕}。

粤无鎛^{〔8〕}，燕无函，秦无庐，胡无弓车。粤之无鎛也，非无鎛也，夫人而能为鎛也；燕之无函也，非无函也，夫人而能为函也；秦之无庐也，非无庐也，夫人而能为庐也；胡之无弓车也，非无弓车也，夫人而能为弓车也。

知者创物^{〔9〕}，巧者述之守之，世谓之工。^{〔10〕}

百工之事，皆圣人之作也。^{〔11〕}

烁金以为刃，凝土以为器，作车以行陆，作舟以行水，此皆圣人之所作也。

天有时，地有气，材有美，工有巧。合此四者，然后可以为良。

材美工巧，然而不良，则不时，不得地气也。

橘逾淮而北为枳，鸛鹑不踰济，貉逾汶则死，此地气然也。郑之刀，宋之斤，鲁之削，吴粤之剑，迁乎其地而弗能为良，地气然也。

燕之角，荆之干，妘胡之箛，吴粤之金锡，此材之美者也。

天有时以生，有时以杀；草木有时以生，有时以死；石有时以泐；水有时以凝，有时以泽，此天时也。

凡攻^{〔12〕}木之工七，攻金之工六，攻皮之工五，设色之工五，刮摩之工五，搏埴^{〔13〕}之工二。

攻木之工：轮、舆、弓、庐、匠、车、梓；攻金之工：筑、冶、凫、栗、段、桃；攻皮之工：函、鲍、鞣、韦、裘；设色之工：画、绩、锺、筐、幌；刮摩之工：玉、柳、雕、矢、磬；搏埴^{〔14〕}之工：陶^{〔15〕}、旊^{〔16〕}。

〔6〕 制作。

〔7〕 亦作“妇工”。旧时指纺织、刺绣、缝纫等事，为妇女四德之一。《礼记·昏义》：“教以妇德、妇言、妇容、妇功。”郑玄注：“妇功，丝麻也。”《后汉书·列女传·曹世叔妻》：“专心纺绩，不好戏笑，絮齐酒食，以奉宾客，是谓妇功。”

〔8〕 鎛(tuán)，铁块。

〔9〕 知者创物，注谓始闾端造物，若世本作者是也。“知”同“智”。疏注释曰：此知者即下文圣人一也。运物谓之知，通物谓之圣，凡知圣有若六德之知，仁圣义之知，圣则据贤人已下，此言知圣则浚哲文明之等也。引世本作者：无句作磬，仪狄造酒之等皆非圣知，但佐圣知所为，则皆由圣知而起，是以圣人之时有此世本所作也。

〔10〕 郑玄注：“父子世以相教。”贾公疏注释曰：“此‘世’谓若管子书云，工之子、商之子，四民之业皆云世者习也。”

〔11〕 昔者圣人之作易也。孔颖达曰：据今而称上代谓之昔者，聪明睿智谓之圣人，即伏羲也。案下系云：古者庖牺氏之王天下，始作八卦，今言作易，明是伏羲，非谓文王也。此出自《钦定四库全书·周易集解·卷十七·唐李鼎祚撰》。

〔12〕 攻，制造，加工。《诗·大雅·灵台》：“庶民攻之。”

〔13〕 搏之言，拍也。埴(zhī)，黏土也。

〔14〕 拍击黏土，指陶工制坯。搏(bō)：制陶器砖瓦之工，《考工记》所记六工之一。《考工记》：“搏埴之工二。”“搏埴之王：陶、旊。”郑玄注：“搏之言拍也。埴，黏土也。”贾公彦疏：“以手拍黏土以为埴，乃烧之。”《庄子·马蹄》：“陶者曰我善治埴。”《释文》引司马彪云：“埴土可以为陶器。”

〔15〕 依阜为之勺，缶属焉。陶勺：阴阳之气，忧乐无所泄，如之，故皆谓之陶。此出自《经部·礼类·周礼之属·周官新义·附卷上》。

〔16〕 旊(fāng)，同“旊”。捏塑黏土成瓦器。《考工记·总序》：“埴埴之工，陶、旊。”陶旊皆窑匠也，分作二官，必有厚薄小大不同。有虞氏上陶，自虞以来所尚，言之文字之势如此也。注言：舜至质虽已贵，亦上陶器，上者，物物皆以陶为之也。如甗，瓦棺是也。甗，祭器也。瓦棺之大者，亦难造，不知当时如何。此出自《钦定四库全书·考工记·解卷上·宋林希逸撰》。《钦定四库全书·周礼注疏·删翼卷二十七·明王志长撰·冬官考工记第六》埴埴之工二：陶人为瓦器，甗甗之属。旊人为九箊。

有虞氏^[17]上陶^[18],夏后氏上匠,殷人上梓,周人上輿^[19]。

.....

陶人为甗,实二甗,厚半寸,唇寸。

盆,实二甗,厚半寸,唇寸。

甗,实二甗,厚半寸,唇寸,七穿。^[20]

鬲,实五穀,厚半寸,唇寸。

庾,实二穀,厚半寸,唇寸。^[21]

[17] 古部落名。传说其首领舜受尧禅,都蒲阪。故址在今山西省永济县东南。有,词头。《国语·鲁语上》:“夏后氏故有虞氏,帝禹而祖颛顼,郊尧而宗舜。”明王鏊《震泽长语》卷下:“舜为有虞氏。”《河北学刊》2002年第一期学术论文:《夏、商、周之前还有个虞朝》。“虞朝”即史书上说的“虞舜”,指的就是舜帝姚重华。姚重华字为有虞氏,氏族公社的一个部落。虞朝的都城究竟在哪里?一种说法是在南方,即春秋时代曾争霸中原的吴国,此略。另一种说法是山西晋南的北虞。

[18] “神农耕而作陶”或“神农作瓦器”、“舜陶于河滨”、“宁封子为黄帝陶正”等,另外,“女娲抟土造人”也可以看作是制陶的传说。神农氏是中国古史传说中的著名神话人物,是农神和医药神,又是陶神。传说他教民播种,还尝百草治病于民。这是在《周书》中记载下来的。舜是古史传说中的著名人物,是上古五帝之一,说他“耕于历山,渔苗泽,陶河滨,作什器于寿丘,就时于负夏”。这则记载见于《史记》,类似的文字还见于先秦诸子文献中。据研究,舜属于原始社会末期的部族首领,他绝不可能是发明陶器的人。但是舜在古人心目中有很高的威望和较好的形象,所以人们极为赞美他的功德。从前的陶工一般都供奉舜为窑神,把发明陶器的功劳归于舜。宁封,是道教的神话人物,是一位神仙。说他是黄帝时候的人,曾于黄帝手下为官,主管制陶。后来宁封积火自烧,随烟气上升成仙。四川青城山的主治神仙便是宁封,在青城山也有类似的传说和记载。宁封子为黄帝陶正的传说见于《列仙传》,在《吕氏春秋》中又有“黄帝有陶正昆吾作陶”的说法。而女娲抟土造人的传说,并没有说到烧陶,因而与陶器发明问题还有一点距离,但是多少也有些关系,这个传说代表了较早的年代。舜至质,贵陶器,甗大瓦棺是也。禹治洪水,民降丘宅土卑宫室,尽力乎沟洫而尊匠。汤放桀,疾礼乐之坏而尊梓,武王诛纣疾上下失其服饰而尊輿。音义:甗(wū),大(tài),卑(bì),尽津(jǐn),洫(kù)。此陶匠梓輿据上三十工并是官名,又所尊上不同,故云官各有尊,王者相变也。云舜至质贵陶器者,按《礼记·表记》云:“虞夏之文,不胜其质,殷周之质,不胜其文。”谓上代质,后代文,若以文质再而复而言,则虞又当质。故云至质瓦器,又至质故。《礼记·郊特牲》云:器用陶匏,是祭天地之器。则陶器为质也,以代当质,故用质器也。云:甗,大瓦棺是也者。《丧礼》两甗醴酒明堂位云:泰,有虞氏之尊也。《檀弓》云有虞氏瓦棺是也。此据升为帝时所上,不得取。陶于河滨鲜此也。禹治洪水者,昔鯀治水九载绩用不成,舜臣尧举八恺,八恺中有禹,尧使之治水。大禹谟云:禹降水微于是也,云民降丘宅土者。《禹贡》文云:卑宫室者,《论语》文言民下居平土,营农种作故为之,治沟洫以通水,通水之官匠人,是故夏上匠也。云汤放桀者,《尚书》云汤放桀于南巢,云疾礼乐之坏者。桀之无道,民坠涂炭,靡度靡措,是礼乐之坏也。梓人所以造作礼乐之器,故汤上之也。云武王诛纣者,《尚书牧誓》云:甲子昧爽,战于牧野,是武王诛纣之事。纣之无道,臣下化之,无尊卑之差,失其服饰。但车服者显尊卑之差,故周公制礼,尊上于輿也。此出自《经部·礼类·周礼之属·周礼注疏·卷三十九》。

[19] 体常而尽变者道也。圣人体道之常,以处已。故先圣后圣同乎一揆,彼时此时同乎一心。若合符而无异矣。尽道之变以趋时,故观会通而行典礼,揆时物而备制作,此四代所以有异上矣。是故时方上质,不以文灭质,时方上文,不以质胜文。其所以立成器而为天下利者,亦审所尚而已。虞夏之文不胜其质,然夏之质又不若虞之纯。故有虞氏上陶,夏后氏上匠,商周之质不胜其文,然商之文又不若周之备,故商人上梓,周人上輿。有虞氏以德而帝而纯朴未散,陶工为器则质之纯也。故上陶。记言:泰,有虞氏之尊。又曰:有虞氏之瓦棺。则上陶可见矣。夏后氏以业而王,而营制稍兴,因上匠而为宫室沟洫,以居处灌溉,则质之散也。语言禹卑宫室而尽力乎沟洫,则上匠可见矣。商则王者之道自此成矣,王者之业自此着矣,王尽制而礼乐之器不备则无以为文,故所上者有在于梓,所以为礼乐之器也。至周则经制广而庶事备,苟一器之不完,则经制之理未广。一物之不设,则庶事之宜未备。故所上者在于輿,以一器而工,聚者于车为多也。四代所尚亦各因时而已。此出自《周礼详解·卷三十五》。

[20] 甗(zēng):古代蒸煮炊器。底部有透蒸汽的孔格,置于鬲或甗上,也有无底外加算(bì)的。甗(fú):同“釜”,古代量器名,《考工记·栗氏》:“量之以甗,深尺,内方尺而圜其外,其实一甗,六斗四升也。”

[21] 庾,古容量单位,一庾为十六斗。《左传·昭公二十六年》:“粟五千庾。”穀(hú):古量器名,通“斛”,《考工记·陶人》:“鬲实五穀。”郑玄注:“穀,受斗二升”。



瓶人为簋，实一斛，崇尺，厚半寸，唇寸。

豆^{〔22〕}，实三而成斛，崇尺。

凡陶旒之事，髻垦薜暴不入市。^{〔23〕}

器中膊，豆中县。^{〔24〕}

膊崇四尺，方四寸。^{〔25〕}

.....

(周思中 注释)

〔22〕 豆，古代量器。《左传·昭公三年》：“齐旧四量：豆、区、釜、钟。四升为豆，各自其四，以登于釜，釜则十钟。”

〔23〕 为其不任用也。郑司农云：髻(guā)为刮，薜(yào)，黄蘗之蘗，暴(bō)，玄谓髻(yuè)，垦，顿伤也。薜，破裂也。暴，坟起不坚致也。疏注释曰：先郑云髻读为刮，刮是乱刮摩之义，故不任用，理无所取故。阴谓器不正，欹邪者也。

〔24〕 膊(zhuān)：膊的繁体字，轮之轮，既拊泥而转，其均封膊，其侧以拟度端其器也。县：县绳正豆之柄。疏注释曰：云：膊读如车轮之轮者，读从杂记，载以轮车之轮，取音同也。云膊其侧者，按下文膊，崇四尺，上下高四尺，无邪曲转其均之时，当拟度此膊宜与膊相应，其器则正也。豆中县者，豆柄中央把之者长，一尺宜上下，直与县绳相应，其豆则直。

〔25〕 凡器高于此则埶(póu)，不能相胜。厚于此则火气不交，因取式焉。疏注释曰：高于此，谓崇四尺有余也，厚于此谓厚于方四寸。谓埶拊四畔各一寸也，埶厚火气不交，埶不熟则易破者也。

2. 浮梁县志·陶记

(元) 蒋 祈

康熙二十一年刊本

作者简介

蒋祈,宋末元初人,著有《陶记》,生平事迹不详,他撰写的《陶记》是我国乃至世界上最早的关于瓷业生产的专著,影响十分深远。蒋祈《陶记》在《江西通志》、《饶州府志》、《浮梁县志》中均有记述,并引起国内外陶瓷专家学者的广泛关注。1910年,英国牛津大学出版的《中国的陶瓷》曾作过英文的节译。1937年,日本《陶磁》杂志第九号发表了尾崎旬盛的日文译注本。我国陶瓷学术界也十分重视对蒋祈《陶记》的研究,并对其进行考证、校刊与注释。20世纪80年代陶瓷学术界还有过一场争鸣。过去学术界认为《陶记》写于元代,20世纪80年代初,新发现一部清代康熙二十一年(1682年)版的《浮梁县志》,其中也记载了蒋祈的《陶记》。根据新发现的《县志》考证,有人认为,《陶记》的写作年代应为南宋嘉定七年至端平元年间(1214—1234年),这种说法近年来已被学术界越来越多的人所接受。据此,蒋祈也应为南宋时期人。尽管蒋祈具体生卒年月不详,但他的《陶记》却永留人间,成为极为珍贵的历史文献,它对于今后进一步研究景德镇古代瓷业史以及研究中国陶瓷发展史、经济史、科技史,进而研究世界陶瓷史,都提供了极为丰富的史料。因此,蒋祈的《陶记》是一篇不朽的名作。

内容简介

《陶记》又称《陶纪》、《陶记略》,收录在康熙《浮梁县志》中,其先仅被极少数人知晓,直到20世纪80年代,才被陶瓷学界所共知,并受到高度重视,引起《陶记》研究的一股热潮,尤其是有关《陶记》著作时代的论辩极为激烈,至今仍是陶瓷研究中的热门话题。《陶记》全文只有1090个字,言简意赅,但内容极为丰富,涉及景德镇瓷业生产的原料产地、制作过程、产品风格、市场贸易、窑业管理等多方面的情况,是我国最早记载陶瓷生产情况的专论之作,是极为珍贵的历史文献。它不仅对研究景德镇乃至中国陶瓷发展史、科技史、经济史等都有着重要意义,而且对今天的瓷业生产也有借鉴和指导作用。

景德陶^{〔1〕}昔三百余座。埏埴之器,洁白不疵,故鬻于他所,皆有“饶玉”之称。其视真

〔1〕景德即景德镇,古隶属于饶州府浮梁县,今属景德镇市。陶,古与窑音义相通。

定红磁^[2]、龙泉青秘^[3]，相竞奇矣。

窑之长短，率有“𦉳”^[4]数，官籍丈尺，以第其税。而火堂、火栈、火尾、火眼^[5]之属，则不入于籍。陶甃食工，不受艺佣，扫赁窑□^[6]以相附合谓之“𦉳”。土坯既匣，埽而别之，审厥窑位，以□^[7]布置，谓之“障窑”^[8]。兴烧之际，按籍纳金，窑牌、火历迭□^[9]出入，谓之“报火”^[10]。一日二夜，窑火既歇，商争取售，而工者择焉，谓之“栋窑”。交易之际，牙侩主之，同异差互，官则有考，谓之“店簿”。运器入河，肩夫执券，次第件具，以凭商算，谓之“非子”。其窑之纲纪，大略有如此者。

若夫浙之东、西，器尚黄黑，出于湖田之窑者也；江、湖、川、广，器尚青白，出于镇之窑者也。碗之类鱼水、高足，碟之发晕、海眼、雪花，此川、广、荆、湘之所利；盘之马蹄、槟榔，盂之莲花、耍角，碗、碟之绣花、银锈、薄唇、弄弦之类，此江、浙、福建之所利，必地有择焉者。则炉之别：曰猊、曰鼎、曰彝、曰鬲、曰朝天、曰象腿、曰香奁、曰楠子；瓶之别：曰觚、曰胆、曰壶、曰净、曰桅子、曰荷叶、曰葫芦、曰律管、曰兽环、曰琉璃。与夫空头细名，考之不一而足，惟贩之所需耳。两淮所宜，大率皆江、广、闽、浙澄泽之余。土人货之者，谓之“黄掉”。黄掉云者，以其色泽不美而在可弃之域也。所谓器之品数，大略有如此者。

至若冬泥冻脆，不可以烧，坯陶既就，复不易操，则有“火房”。火事将毕，器不可度，探坯窑眼，以验生熟，则有“火照”。进坑“石泥”^[11]，制之精巧，湖坑、岭背、界田之所产已为次矣。比壬坑、高砂、马鞍山、磁石堂厥土、赤石^[12]，仅可为匣、模，工而杂之以成器，则皆败恶不良，无取焉。攸山、山槎^[13]，灰之制釉者取之，而制之之法，则石埕炼灰，杂以槎叶、木柿，火而毁之，必剂以岭北“釉泥”而后可用。或覆、仰烧^[14]焉。陶工、匣工、土工之有其局，利坯、车坯、釉坯之有其法，印花、画花、雕花之有其技，秩然规制，名不相紊。

窑有尺籍^[15]，私之者刑；釉有三色^[16]，冒之者罚。凡利于官者，一涉欺瞒，则牙、商、担夫一例坐罪，其周防可谓密矣。

[2] 真定红磁，指定州红瓷。苏轼《试院煎茶》有“潞公煎茶学西蜀，定州花瓷琢红玉”之句。

[3] 龙泉青秘，指龙泉青瓷。庄绰《鸡肋编》：“处州龙泉县……又出青瓷器，谓之秘色。”

[4] 𦉳同“甃(shuǎng)”。《说文》曰：“甃垢瓦石，从瓦，爽声，初两切。”徐铉注曰：“以碎瓦石去垢。”

[5] 火堂，指窑前燃烧的地方，今作火膛。火栈，指火路。火尾，指窑后室温较低，气氛不易控制处。火眼，指窑两侧的投柴孔。此乃宋时景德镇龙窑的特征。

[6] 此脱字，乾隆七年本补为“主”字，熊寥疑脱为“家”。见熊寥《陶记》校文，周思中补校。

[7] 此脱字，乾隆七年本补为“谨”字，以后各本均同。周思中补校。

[8] 障窑，又称满窑、码窑，就是把烧成不同的成型坯件装入匣钵中，安放在窑室不同的部位，并按照烧制的要求在匣柱间预留出火路。

[9] 此脱字，乾隆七年本补为“相”字，以后各本均同。周思中补校。

[10] 关于报火的解释，当前有两种：一种是官府收了火历（注有年月日的烧窑点火的申请书），再发给窑牌（烧窑许可证）；另一种是报火换班，将火历和窑牌当作不同烧制阶段出来报火及更替换班的烧窑者的名称。

[11] 进坑，即今景德镇市东八余里之进坑村。石泥，即制瓷坯的原料，将瓷石打成粉和水淘洗而成。

[12] 厥，掘也。厥土，即以上四处所掘之土，与“赤石”均为制作匣模的原料。

[13] 攸山，即今景德镇与婺源交界的游山。山槎，即今景德镇与乐平交界的仙槎。

[14] 仰烧，又称正烧，将坯件口向上放在垫具上装入匣钵入窑烧造的方法。覆烧，又称伏烧，与仰烧相对，是将坯件口向下放在垫具上装入匣钵入窑烧造的方法。

[15] 尺籍，这里指烧窑时不得违反的规定或制度。

[16] 釉有三色，指釉色有三品，以上色、次色、三色分之。



夫何昔之课赋优裕，而今之事于此者，常怀不足之虑也？宪之头子，泉之率分，统制之供给，经总之移用，州之月桩、支使、醋息，镇之吏俸、孤遗、作匠，总费月钱几三千余缗。而春秋军旅、圣节、郊祀、赏赉、试闾、结葺犹不与此，通融计之，月需百十五缗，则权官可以道责，反是则谴至矣。

予观数十年来官斯去者，无不有州家挂欠之籍。盖尝推求其故，则有由矣。窑家作辍，与时年丰。凶相为表里，一也；临川、建阳、南丰他产有所夺，二也；上司限期稍不如约，则牙校踵门以相蠹蚀，三也；狱失其校，权官散分，迩来猾商狡侏，无所惮布，四也；土居之吏牢植不拔，殆有汉人仓、库氏^[17]之风，五也。官之懵者，吏摯其肘，一有强明自任，则吏结豪狙之民，诡辞上官，必使惩之，更而后已。官不少察，事势轻矣，此重可为太息者也！

尝记《容斋随笔》^[18]载：昔之守令不市陶器，父老所传仅二人焉。呜呼！何辽绝耶？《容斋》所记可以尽信否耶？何今未有继也！又闻镇之巨商今不如意者十八九，官之利羨乃有倍蓰之亏。时耶？山川脉络不能静于焚毁之余，而土风日以荡耶，“一里窑，五里焦”之谚语，其龟鉴矣！或者谓：“博易之务废矣，窑巡之职罢矣，今之不可复古矣。”然河滨之陶，昔人为盛德所感，故器不苦窳^[19]。庸讎知今日董陶之器不可以复古耶？是又非予所得而知也。

（陈 宁 注释）

[17] 此乃一典故，见《通志》卷二十八“以官为氏·库氏”条，“汉文时有仓氏、库氏，为吏之久，故子孙以为氏。”这里借指土居之吏牢植不拔，把官职当作私产传给子孙。

[18] 《容斋随笔》，南宋洪迈著，是一部有关文学、历史、艺术等多方面的随笔，历四十余年而成。

[19] 窳(yǔ)，粗劣也，败坏也。器不苦窳，这里指所陶之器不为粗劣败坏而累，喻指所陶之器均为优良之作。

3. 江西省大志·陶书

(明) 王宗沐

万历二十五年刊本影印本

作者简介

王宗沐(1524—1592年),字新甫,号敬所,临海城关人。在明代曾任江西提学副使,修白鹿书院,招生讲习。著有《海运详考》、《海运志》、《漕抚奏疏》、《敬所文集》等。

内容简介

王宗沐在《江西省大志·陶书》中记载了许多明嘉靖以前景德镇陶瓷生产情况,对研究经济史有很高的参考价值。北京图书馆藏有明嘉靖刻本,刻于嘉靖三十五年(1566年)。卷七为陶书,分建置、砂土、人夫、设官、回青、窑制、供亿、匠役、柴料、颜色、解运、箱杠料数、御供及料价十四节。其中回青一节介绍产地、等地、炼料方法,以及与石青料三种配合比例,记载颇详;御供一节详列嘉靖八年以后历年供御瓷器数量及器物名称,对于研究嘉靖一朝官窑瓷器的分期很有参考价值。《陶书》为研究明代景德镇御器厂提供了珍贵资料。

明嘉靖《江西省大志》,又名《江西大志》,共七卷;明万历《江西省大志》共八卷。均为以记载经济为主的通志,在经济史上的价值远在一般通志之上。嘉靖《江西省大志》设赋书、均书、藩书、漕书、实书、险书、陶书七卷。其中《陶书》记载明代景德镇的陶瓷生产,是地方志中前所未有的关于陶瓷生产的详细记录。万历《江西省大志》前七卷与嘉靖《江西省大志》基本相同,内容只有少许改动和补充,新增第八卷《楮书》,对江西铅山造纸业的发展有详细记述,且印有纸槽生产图,是记载古代造纸技术的珍贵资料。

陶 书 引

江以西职贡^[1],则陶为巨。旧志列款十二,具大赧已乃。其中陈说利害,不无阙遗。今据成牒^[2]牒列^[3],复采隆庆间通判陈学乾所纂《陶政录》,悉附各款议,虽未尽见用,要

[1] 职贡,对于朝廷按时的贡纳。

[2] 牒(dié),古时木片,常用作书写材料。按:小简曰牒,大简曰册。薄者曰牒,厚者曰牍。

[3] 牒列,陈列。牒,上传语告下为“牒”,下传语告上为“句”。



于中实当情,收之可也,且以俟来者,得览镜焉。御供故有籍足征,数经毁去,隆庆来则一据勘合,所载增入。

顷 岁

内庭颁降,式多奇巧,型范莫就,致烦疏请,具在司存,并撮要论附之简末。题为疏钞,以识当事者节爱之意云。嗟乎,瓿甗至微尔,先生以前民用今乃寝(浸)为民瘼,可无念哉。

建 置^{〔4〕}

陶厂景德镇在今浮梁县西兴乡,水土宜陶,宋景德中始置镇,因名。置监镇一员。元更景德镇税课局,监镇为提领。

国朝洪武初,镇如旧属饶州府浮梁县。正德初,置御器厂专管御器。先以兵兴,议寝陶息民,至是复置。

其地之析属详见饶州府《浮梁县志》。周属楚,敬王十六年属吴,元王三年属越,显王三十五年复属楚。秦始皇二十五年置楚郡,二十七年改九江郡,始置鄱阳县,汉高帝四年改隶豫章郡,五年郡县属长沙王国,十二年又属吴王国,元封五年属扬州。建安十五年析豫章,置鄱阳郡,治鄱阳县。三国属吴,晋因之。孝建二年为鄱阳王国,隋开皇九年改郡为饶州,大业初复改鄱阳郡,后属林士弘。

唐武德二年,复为饶州,始析鄱阳县为新平县。贞观初属江南道,开元四年置新昌县,天宝初始改浮梁,并改州为鄱阳郡。乾元初复为州,属浙江西道节度使。广德末改号江南西道,乾符七年地属钟传。保大三年,建安化军于饶州,置节度使,未几复为州,属镇南如故。宋改属江南东路安抚司及提点刑狱司。元改州为路,属江浙行中书省及江南诸道御史台,江东建康道提刑观察司,后改肃政廉访司。元贞初,升县为州。元末为鄱阳府,属江西行省。

国朝建置饶州府浮梁县,前镇属焉。天文属斗六分。续。按。唐武德二年里人陶玉献假玉器,由是置务设镇。历代相因。宋以奉御董造。元泰定本路总管监陶,皆有命则供,否则止。洪武三十五年,始开窑烧造,解京供用。有御厂一所,官窑二十座。宣德中以营缮所丞专智工匠。正统诏革工官,以饶州府佐贰督之。

廨 宇

续。按。陶政录载。

御器厂中为堂(正厅三),后为轩(穿堂一),为寝(后堂三),寝后高阜为亭(扁曰:兀然,今改为纪绩),堂之旁为东西序(各厢房三),东南有门(三),堂之左为官署(大门三,厅堂三,东西廊房六),堂之前为仪门(三),为鼓楼(三),为东西大库房(各六,内外库八)。

为作(二十三),曰大碗作(房七间,小泥房七间),曰酒钟作(房三间),曰碟作(房八间,小泥房四间),曰盘作(房七间,小泥房四间),曰钟作(房七间,小泥房四间),曰印作(房十间,小泥房四间),曰锥龙作(房一间),曰画作(房一间),曰写字作(房一间),曰色作(房七

〔4〕 建置:建立,设置。本段是讲景德镇的设置。

间),曰匣作(房三十三间),曰泥水作(房一间),曰大木作(房五间),曰小木作(房五间),曰缸木作(房二间),曰铁作(房四间),曰竹作(房二间),曰漆作(房三间),曰索作(房一间),曰桶作(房一间),曰染作(房一间),曰东碓作(四十六乘),曰西碓作(一十六乘),为督工亭(三改为椽舍),为狱房(一)。

厂之西为公馆,东为九江道,为窑(六),曰风火窑,曰色窑,曰大小煨煨窑(连色窑共二十座),曰大龙缸窑(十六座),曰匣窑,曰青窑(四十四座),厂内神祠三(曰玄帝、曰仙陶、曰五显),厂外神祠一(曰师主),瓮井二(一在南门内,一在碓龙作),为厂二,曰船柴厂(屋十间),曰水柴厂(屋九间),放柴房(八十七间),烧窑人役歇房(八间)。

砂 土^{〔5〕}

陶土出浮梁新正都麻仓山,曰千户坑、曰龙坑坞、曰高路坡、曰低路坡,四处为上土。土埴垆^{〔6〕}匀,有青黑缝糖点白玉金星色(他如寺前绵花土、东步、石牛、石南、李坞、墩口、鄱阳县仪城土相类,无诸色样,系假土,不堪用)。

麻仓官土,每百斤值银七分。淘净泥五十斤,曝得干土四十斤。至镇若干里而近(艇运:冬秋水涸,四日;春水一日半)。余干不土^{〔7〕}八十斤值二钱,婺源不土九十斤值八分,淘过净泥四十二斤。至镇若干里而遥。石末出湖田一二图(和官土^{〔8〕},造龙缸,取其坚也)。里长交纳,每十斤,给米二升。凡上砂土百斤,筛净土八十斤。黄土百斤,筛净土九十斤。炼灰百斤,淘五十斤,值八分。釉土百斤值四分八厘,坯屑百斤值八分(俱造瓷器用)。釉石即釉土,出新正都,曰长岭,作青黄釉;曰义坑,作浇白器釉,二处为上,有柏叶斑。他如石牛山、李家坞,有黑缝者,不堪。艇运至镇与官白土同。

续按。本厂烧造瓷器,旧用浮梁县新正都麻仓等处白土。每百斤价银七分。万历十一年间,该管厂同知张化美见得麻仓老坑,土膏已竭,掘挖甚难,每百斤加银三分。近用该县地名吴门托新土,有糖点者尤佳,但离镇百六十余里,价仍照给一钱。造龙缸参用余干,婺源不土,及石末坯屑,相兼匀和,取其泥质坚劲,以便成造。釉土俱桃树坞,浇青花白器通并用之,止白器釉稍加炼灰,相合为美。价银照原定则给发。造匣用砂土,黄土相兼。砂土募夫挑担,每百斤给工食银二分。黄土系本厂原额上工夫内量数,拨赴月山取用。

续。坯土实用数。

大样鱼缸,每只约用官土百八十斤、余干不土百三十斤、坯屑五十斤、石末一升、石斛纸五十张、釉土五十斤、炼灰三十斤造成。缸坯约重二百斤。

二样鱼缸,每只约用官土百四十斤、余干不土百斤、坯屑三十五斤、釉土三十五斤、石斛纸四十张、石末一升、炼灰二十斤造成。缸坯约重一百五十斤。

大样瓷缸,每支约用官土百三十斤、余干不土八十斤、坯屑三十斤、石斛纸三十张、石

〔5〕 砂土,本段是讲制作陶的土质。

〔6〕 埴垆(zhǐ lú),埴,疏松的黄色黏土;垆,黑色坚硬的土壤。

〔7〕 不土,瓷用泥料采集春细淘净后,制成砖状的泥块。不,音 dūn。

〔8〕 和官土,掺和麻仓官土。



末一升、釉土三十斤、炼灰二十斤造成。缸坯约重一百二十斤。

二样瓷缸，每支约用官土百斤、余干不土七十斤、坯屑二十五斤、石斛纸二十五张、石末八合、釉土二十五斤、炼灰一十五斤造成。缸坯约重百斤。

三样瓷缸，每支约用官土六十五斤、余干不土四十斤、坯屑一十五斤、石斛纸一十五张、石末五合、釉土一十五斤、炼灰十斤造成。缸坯约重六十斤。

碗、碟、盘、钟、盏、盂、罇、爵各项器皿，大小高下不等，大约各项已成坯器，约重一百斤，该用官土百五十斤，淘得净土六十斤。又，婺源不土五十斤，淘得净土四十斤，共百斤，外加釉土五十斤，炼灰二十斤，剩土作底饼。

查得各作造坯，原出工匠亿度，致令厚薄不等，轻重顿殊。近该饶州府通判方叔猷管厂，设造木天平，分与各匠作类称，由是器皿大小轻重适匀，无有厚薄轻重之不同矣。

人 夫^{〔9〕}

陶夫原派饶州千户所，每年四季征解军匠雇役银三十三两六钱。鄱阳县上工夫九十七名，砂土夫六十四名，余干县上工夫五十八名，砂土夫三十六名（后该县告府，免砂土夫）。乐平县上工夫七十二名，砂土夫三十八名。浮梁县上工夫五十名，砂土夫一十八名。万年县上工夫三十名，砂土夫七名。安仁县上工夫三十名，砂土夫十名。德兴县上工夫三十名，砂土夫十七名。每名解征工食银七两，共银三千八百九十九两，各县追解，本府验发，浮梁县贮库。官厂兴工，扣算各夫，赴县给领。余银仍贮县库。嘉靖三十七年，管厂临江府推官范永官，查各色包泊冒领之弊，上工夫三百六十七名，减一百七名，实役二百六十名。鄱阳六十名、安仁二十六名、乐平四十二名、浮梁三十六名、德兴三十五名、余干三十七名、万年二十五名，每月各作轮拨，不许专定一作，以革包泊（三十名给各作匠作及真武司庙者装香油道人），实征银七十七名，该银五百五十四两四钱。砂土夫原额各县共一百九十名，除免余干县三十六名，实用三十名，减一百二十四名，征银八百九十二两八钱，皆贮库以备烧造他用。

续按。《总会文册》载一，烧造公费，查得每年除降到器皿物料价值，临时估计申请使司，动支贮库官银给发外，于饶州所属有雇役夫之征，雇役以备。雇匠派自饶州千户所，夫役，以挑砂土、黄土。上工夫编各作，俱派饶州七县。饶州千户所，每年分为四季，共征解军匠雇役银三十三两六钱，原议解厂给雇匠人等。万历六年，内该管厂同知蒋建，见得该所军匠疲困，相应俯恤，尽行停征。

鄱阳县上工砂土夫共一百六十一名，工食银共一千一百五十九两二钱（各县二夫工食银，每名俱准七两二钱）。

余干县上工砂土夫共九十四名，工食银共六百七十六两八钱。已经该县申允，取回砂土夫讫。

乐平县上工砂土夫共一百一十名，工食银共七百九十二两。

浮梁县上工砂土夫共六十八名，工食银共四百八十九两六钱。

万年县上工砂土夫共三十七名，工食银共二百六十六两四钱。

〔9〕 人夫，受雇佣的民夫，如工夫、挑夫、砂土夫等。本段是讲为做陶而征集的民夫及所花银两。